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市府路1號3樓（南區）

承辦人：蘇柏菁

電話：(02)27208889分機1140

傳真：(02)27253923

電子郵件：poching@gov.taipei

受文者：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市工聯字第11430298323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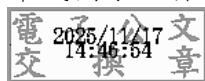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標公告資料1份 (40267954_11430298323_1_ATTACH1.pdf)

主旨：本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本府文化局「中山樓周邊園區
整體基礎設施建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號：
1140709SC020）第1次招標公告案，詳如附件，敬請通知
貴會會員踴躍投標，請查照。

正本：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公告

公告日：114/11/17

機關 資料	機關代碼	3.79.11
	機關名稱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單位名稱	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機關地址	110 臺北市 信義區 市府路1號南區3樓
	聯絡人	蘇柏菁
	聯絡電話	(02) 27208889 #1140
	傳真號碼	(02) 27253923
	電子郵件信箱	poching@gov.taipei

採 購 資 料	標案案號	1140709SC020
	標案名稱	中山樓周邊園區整體基礎設施建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2 - 工程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巨額
	辦理方式	代辦 · 洽辦機關：3.79.59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 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是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是
是否採用電子競價	否	
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 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 感性或國安(含資安) 疑慮之業務範疇」採 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 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15,828,364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預計金額	15,828,364元	
預計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 量：	

	有關本案後續擴充「監造」項目，保留未來向得標廠商增購之權利，辦理後續擴充金額為新臺幣11,518,172元，擴充之期間為本案監造之工程完成驗收且無待解決事項止。後續擴充預算尚未經審議通過，倘預算遭刪減或刪除，契約執行範圍、項目及額度將依審議通過之預算調整，或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終止或變更契約。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中央政府計畫型案件	否

招 標 資 料	招標方式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公告日	114/11/17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是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 投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	----------	---

開標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	20元
	文件代收費 ?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4/12/29 10:00	
開標時間	114/12/29 14:00	
開標地點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S308開標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11094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或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應於機關簽約日起360日曆天內(不含機關審查期間)，依契約第7條履約各分段進度約定期限內完成。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 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並依機關需求訂定。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無預算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2.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一、需符合下列任一項： (1) 專業技師事務所，科別：土木、結構、水利、電機或水土保持；(2) I101061工程技術顧問業，科別：土木、結構、水利、電機或水土保持。 二、允許共同投標，家數以2家為上限。 (以上證明文件請詳投標須知。)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

證明文件，餘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否
附加說明	<p>本次招標附加說明如下：</p> <p>[收受投標文件時間]：</p> <p>※採書面投標者，請於招標機關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p> <p>※逾截止期限者，判定為不合格標。</p> <p>[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不可。</p> <p>[固定費用及費率]：本案公告固定費用為100萬元(樹籍補充調查資料及臺北市受保護樹木保護計畫或移植計畫與復育計畫服務費用)及公告固定費率為3.693%(其餘服務費用)。</p> <p>[其他]：</p> <p>※洽辦機關名稱(地址/承辦人/電話)：臺北市政府文化局(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承辦人：簡志宇/電話：(02)02-27208889轉3503)。</p> <p>※開標方式：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p> <p>※決標後訂約、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p> <p>※招標文件內容疑義：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於114年11月26日前，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14年12月18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p>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是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p>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p> <p>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9、傳真：02-27596695)</p> <p>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2、傳真：02-27239354)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p>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